

有關「半額書津」或「經濟困難」家庭申請學校的活動津貼事宜

本人現向校方申請學校的活動支援津貼，以支援敝子女參加學校的各項活動。

本人的子女為^{註1}

班別	學號	學生姓名

申請原因：領取半額書津^{註2}；

有經濟困難，請註明申請原因：

本人家庭每月平均總收入為港幣\$ _____，本人亦有特別的家庭經濟困難：_____。

本人盼校方就本人的家庭狀況，核准敝子女申請學校的活動支援津貼為 荷。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註1：如申請家庭有兩名以上子女正在本校就讀，只需提交一份附件並需在信上列明所有在本校正在就讀子女的姓名及班別。

註2：如領取「半額書簿津貼」必須遞交證明文件副本如：「資格證明書」或「申請結果通知書」及填寫附件，並請在申請信上詳細說明需申請學校各項津貼的原因。